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

皖科基奖秘〔2021〕180号

关于发放合肥工业大学实验动物 使用许可证的通知

合肥工业大学：

根据《实验动物质量管理办法》《实验动物许可证管理办法》和《安徽省实验动物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经实验动物环境设施检测和验收组现场审查验收，你单位符合实验动物使用许可证申请条件，准予发放实验动物使用许可证。许可证自颁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五年。

请你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操作规程，强化实验动物质量和使用环境设施控制，加强许可证管理。

附件：实验动物许可证发放单位信息表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

2021年5月11日

抄送：科技部基础司，省发展改革委，省市场监管局。

附件

实验动物许可证发放单位信息表

许可证号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设施地址	屏障环境	适用范围	设施面积	有效期限
SYXK（皖） 2021—007	合肥工业大学	梁樑	合肥市蜀山区 翡翠路420号合 肥工业大学翡 翠湖校区1号实 验楼4楼	屏障 环境	SPF 级大、小鼠。 主要动物实验科目：免疫学、药效学、 肿瘤生物学实验等。	534平方米	2021年5月11日— 2026年5月10日

（注：SCXK 为生产许可证简称，SYXK 为使用许可证简称）